

購地貸款所指家庭農場耕地

包括農業區保護區的田、旱土地

彰化縣陳農友來函詢問：

「擴大家庭農場經營規模協助農民購買耕地貸款辦法」中所稱之家庭農場耕地，是否包括依都市計畫法編為農業區保護區的田、旱土地？

「農貸服務信箱」答覆：

有關「擴大家庭農場經營規模協助農民購買耕地貸款辦法」第4條第1項所稱原家庭農場的耕地，依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第11款的規定，應包括依都市計畫法編收農業區保護區的田、旱土地，但所「購置」或「繼承」的耕地，仍須受「擴大家庭農場經營規模協助農民購買耕地貸款辦法」第4條第2項一節「未實施區域計畫地區，土地登記簿記載田、旱地目的土地。但不包括已依法編定為工業用地的土地在內。」的限制。

申請延後償還貸款

應向原申貸單位洽辦

屏東縣恒春鎮施建隆農友來函詢問：

我分別於下列時間向恒春鎮農會申請「農村青年創業貸款」，共75萬元做為周轉金。

民國73年11月24日借貸15萬元。

民國74年6月26日借貸25萬元。

民國74年9月2日借貸35萬元。

以上資金用於購買農地搬運車1輛，作農地排水系統，購買種母羊、建羊舍、種植與整理椰子。因前年傑魯得颱風過後，羊舍、羊羣、椰子及其他作物皆受嚴重損失，去年木瓜又遭蘇珊颱風侵襲，損失嚴重，所以無法如期攤還本金。請問可否再寬緩期限3年，也就是原放款期限7年寬緩為10年。

「農貸服務信箱」答覆：

有關延期償還「農村青年創業貸款」本金乙事，因該貸款是由恒春鎮農會負擔風險，請逕向「恒春鎮農會」申請延後還款。